证券代码:600888 证券简称:新疆众和 公告编号:2024-055号
债券代码:110094 债券简称:众和转债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 至8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xjjw600888@joinworld.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8月30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30日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孙健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陆旸先生

独立董事:王林彬先生

董事会秘书:刘建昊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8月30日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至8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xjjw600888@joinworld.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刘建昊、朱莉敏

电话:0991-6689800

邮箱:xjjw600888@joinworld.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30 证券简称:云中马 公告编号:2024-045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03日(星期二) 下午 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8月27日(星期二)至09月0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yzm@yzmgf.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08月16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03日 下午 13:00-14: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03日 下午 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叶福忠先生

董事、总经理:叶程洁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叶卓强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刘雪梅女士

独立董事:田景岩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03日 下午 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8月27日(星期二)至09月02日(星期一) 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yzm@yzmgf.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 话:0578-8818980

电子邮箱:yzm@yzmgf.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531 证券简称:日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0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 上午 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 至8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unicomp.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8月24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8月30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30日 上午 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刘骏

总经理:叶俊超

独立董事:吴懿平

财务负责人:乐其中

董事会秘书:辛晨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至08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unicomp.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辛晨

电话:0510-68506688

邮箱:IR@unicomp.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0289 证券简称:*ST信通 公告编号:临2024-058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责令改正措施后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 9.4.1条等相关规定,若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措施》要求在6个月内清收53,386.92万元被占用资金、并清空资金占用余额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自收到《责令改正措施》以来,公司控股股东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阳集团"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以现金方式累计归还占用资金1,441.53万元,尚未归还余额为51,945.39万元。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的退市风险。

2、为完成整改,公司须清收全部被控股股东或者控股股东关联人占用的资金。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51,945.39万元。公司仍有需承担赔偿责任的违规担保案件涉案本金合计66,011.13万元。对于以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的偿还及违规担保相关事项的解决,除乐赚公司案(涉案本金9,701.32万元,包含在上述违规担保案件中)和解所涉款项外,控股股东尚无其他明确具体安排。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黑龙江证监局")《关于对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4)4号)(以下简称《责令改正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亿阳信通关于收到黑龙江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0)。现将收到《责令改正措施》后的进展公告如下: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采取清收占款措施的具体进展

1、因公司与哈尔滨光宇蓄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宇公司")就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达成和解,亿阳集团在股份回购交易中就该涉诉事项多支付的1,441.53万元用于偿付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53,386.92万元中的部分金额。

2、在公司需承担赔偿责任的违规担保案件(涉案本金合计66,011.13万元)中,公司就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与乐赚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赚公司")达成和解(涉案本金9,701.32万元),并将按照和解协议要求于2024年8月30日前支付和解款项5,121.68万元。

公司已收到控股股东亿阳集团函件,和解款项将由其代为支付,并已按和解协议要求日期支付了第一笔和解款项300万元。如果其未能于2024年8月30日前代为支付第二笔和解款4,821.68万元,而由公司自行支付,将形成亿阳集团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新产生的资金占用须与前述资金占用余额一起在《责令改正措施》要求的期限内完成清收。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51,945.39万元。公司仍有需承担赔偿责任的违规担保案件涉案本金合计66,011.13万元。对于以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的偿还及违规担保相关事项的解决,除乐赚公司案(涉案本金9,701.32万元,包含在上述违规担保案件中)和解所涉款项外,控股股东尚无其他明确具体安排。

4、公司按照黑龙江证监局的要求,正在积极采取措施清收被占用的资金,争取早日完成清收,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为完成整改,公司须清收全部被控股股东或者控股股东关联人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股票于2024年5月6日起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且因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尚未最终解决、主要银行账号仍被冻结、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可能触及终止上市风险

1、公司存在大额资金占用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 9.4.1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措施》要求在6个月内清收53,386.92万元被占用资金、并清空资金占用余额的,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自收到《责令改正措施》以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以现金方式累计归还占用资金1,441.53万元,尚未归还余额为51,945.39万元。公司仍有需承担赔偿责任的违规担保案件涉案本金合计66,011.13万元。对于以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偿还及违规担保相关事项的解决,除乐赚公司案(涉案本金9,701.32万元,包含在上述违规担保案件中)和解所涉款项外,控股股东尚无明确具体安排。如果没有在规定期限内解决,公司股票将触及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为负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风险

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19,524.67万元,且净利润为负。鉴于公司因2023年年度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仍然不到3亿元,且净利润为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9.3.2第一款"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不符合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公司股票将触及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3、前述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情形无法消除的风险

公司已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 因控股股东股权回购承诺尚未全部履行及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尚未全部收回,并且无法判断资金占用的可收回性,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前述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的情形在2024年度无法消除,将不符合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公司股票将触及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4、因2023年年度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6日起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2024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相关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将不符合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公司股票将触及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大股东质押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亿阳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大连万怡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40,819,3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16%,其中累计质押持有公司股份223,078,446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2.63%,占公司总股本的35.35%;被冻结或轮候冻结持有公司股份207,573,483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6.19%,占公司总股本的32.89%。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62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00-11: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下同)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至8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600282.net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0日发布《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8月30日上午10:00-11:3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30日上午10:00-11:30

(二) 网络互动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黄一新

总裁:祝瑞荣

独立董事:施设

总会计师:梅家秀

董事会秘书:唐睿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8月30日上午10:0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至8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600282.net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25-57072073

邮箱:IR@600282.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26、200726 证券简称:鲁泰A、鲁泰B 公告编号:2024-063
债券代码:127016 债券简称:鲁泰转债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鲁泰转债"回售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回售价格:100.656元人民币/张(含息、税)

2、回售期:2024年8月20日至2024年8月26日

3、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4年8月29日

4、回售款划拨日:2024年8月30日

5、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2024年9月2日

6、回售期内停止转股

7、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鲁泰A股票自2024年7月8日至2024 年 8 月 16 日已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8.74元/股的 70%(即6.12 元/股),且"鲁泰转债"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 "《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鲁泰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可转换公司债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一一业务办理》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现将"鲁泰转债"回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概述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有条件回售条款具体如下: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鲁泰转债"本次回售原因及方案

(一)导致回售条款生效的原因

"鲁泰转债" 目前正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且公司鲁泰A股票自2024年7月8日至2024 年 8 月 16 日已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 8.74元/股的 70%(即 6.12 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鲁泰转债"回售条款生效。

(二)回售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有条件回售条款的约定,本次回售价格为"鲁泰转债"票面金额加当期应计利息。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其中:B为100元/张,i为1.80%("鲁泰转债"第五个计息期年度,即2024年4月9日至2025年4月8日的票面利率);t为133天(2024年4月9日至2024年8月20日,算头不算尾,其中2024年8月20日为回售申报期首日)。

计算可得:IA=100×1.80%×133/365=0.656元/张(含税)

由上可得"鲁泰转债"本次回售价格为100.656元/张(含息、税)。

根据相关税收法律和法规的有关规定,对于持有"鲁泰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回售实际可得100.525元/张;对于持有"鲁泰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免征所得税,回售实际可得为100.656元/张;对于持有"鲁泰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应自行缴纳所得税,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回售实际可得为100.656元/张。

(三)回售权利

"鲁泰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鲁泰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者全部未转股的"鲁泰转债"。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三、回售程序和付款方式

(一)回售事项的公告期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满足回售条件的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回售公告,此后在回售期结束前每个交易日披露1次回售提示性公告。公司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上述有关回售的公告。

(二)回售事项的申报期

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应在2024年8月20日至2024年8月26日的回售申报期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回售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销。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回售款到账日之前,如已申报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申报业务失效。债券持有人在回售申报期内未进行回售申报,视为对本次回售权的无条件放弃。

(三)付款方式

公司将按前述规定的回售价格回购"鲁泰转债",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进行清算交割。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 发行人资金到账日为2024年8月29日, 回售款划拨日为2024年8月30日,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为2024年9月2日。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四、回售期间的交易和转股

"鲁泰转债"在回售期内将继续交易,但暂停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鲁泰转债"持有人发出交易、转托管、回售等两项或以上报盘申请的,按以下顺序处理申请:交易、回售、转托管。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关于实施"鲁泰转债"回售的申请;

2、北京德和衡(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608 证券简称:恒玄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2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8/23,由董事长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4,800万元-9,6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61.84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44.7562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728%
实际回购金额	5,100.9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99.52元/股-138.00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800万元 (含), 不超过人民币9,600万元 (含), 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62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与于2023年8月23日、2023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024年6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因公司实施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的约定,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162.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161.84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4年6月24日生效。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3年8月23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3年8月24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已回购股份44.7562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0.3728%, 回购最高价格138.00元/股, 回购最低价格99.52元/股, 使用资金总额5100.98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票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由于回购执行期限届满,故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 本次实施股份回购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3年8月18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此期间均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0,640,190	33.86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9,394,518	66.14	120,045,559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13,146	0.34	860,708	0.72
股份总数	120,034,708	100.00	120,045,559	100.00

注:1、公司2022年股份回购计划已回购股票413,146股;

2、2023年12月18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40,640,190股上市流通;

3、2024年7月9日,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10,851股股份完成登记并上市流通,股票来源为定向发行,公司总股本由120,034,708股变更为120,045,559股。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447,562股,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及/或股权激励计划。上述已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如未能在发布本公告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将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 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4-041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9MW2821治疗宫颈癌的Ⅲ期临床研究获得CDE同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9MW2821是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威生物"或"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药,公司已经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以下简称"CDE")递交了关于"9MW2821对比研究者选择的化疗治疗含铂化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的随机、开放、对照、多中心Ⅲ期临床研究"的方案并获得同意。公司即将启动9MW2821治疗含铂化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的Ⅲ期临床研究。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9MW2821

剂型:注射剂

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1类

适应症:宫颈癌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9MW2821为迈威生物靶向Nectin-4的定点偶联ADC新药,为公司利用ADC药物开发平台开发的创新品种, 通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偶联技术连接子及优化的ADC偶联工艺,实现抗体的定点修饰。9MW2821注射入体内后,可与肿瘤细胞表面的Nectin-4结合并进入细胞,通过酶解作用,定向释放细胞毒素,从而实现对肿瘤的精准杀伤。公司正在针对尿路上皮癌、宫颈癌、食管癌、乳腺癌等多个适应症开展多项临床研究,截至目前,已有超过400例受试者入组,现有临床研究结果显示了突出的治疗有效性与安全性。

9MW2821是国内同靶点药物中首个开展临床试验的品种, 亦是全球同靶点药物中首个在宫颈癌、食管癌以及乳腺癌适应症披露临床有效性数据的品种。9MW2821于2024年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授予的多项审评资质:"快速通道认定"(FTD)分别用于治疗晚期、复发或转移性食管鳞癌(ESCC),既往接受过含铂化疗方案治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CC)和局部晚期或转移性Nectin-4阳性三阴性乳腺癌(TNBC);"孤儿药资格认定"(ODD)用于治疗食管癌(EC)。9MW2821于2024年8月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用于治疗既往铂类化疗和PD-(L)1抑制剂治疗失败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尿路上皮癌。这些资质不仅能加速9MW2821的研发进程,也突显出其在治疗严重疾病方面的潜力和创新性。

针对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的系统性治疗药物选择和治疗效果较为有限。9MW2821的I/II期临床研究宫颈癌队列纳入含铂双药化疗联合或不联合贝伐珠单抗失败(包括免疫检验点抑制剂治疗失败)、系统性治疗方案不超过2线的复发或转移性Nectin-4阳性宫颈癌患者。受试者在每28天为1个周期的第1天、第8天和第15天接受静脉输注1.25mg/kg的9MW2821,直到确认疾病进展、死亡、无法耐受的不良反应或退出研究。

截至目前, 该队列中Nectin-4阳性表达的检出率为91.87%,Nectin-4 3+检出率为73.98%。53名可评估疗效的患者中,受试者既往均接受过含铂双药化疗,51%受试者既往接受过贝伐珠单抗治疗,58%受试者既往接受过免疫检查点抑制剂治疗。客观缓解率(ORR)和疾病控制率(DCR)分别为35.8%(95%CI:23.14-50.20)和81.1%(95%CI:68.03-90.56), 中位无进展生存期 (PFS) 为3.9m (95%CI:3.75-5.68)、中位缓解持续时间(DOR)为7.2个月(95%CI:2.07-NR),总生存期(OS)尚未达到,12个月的OS率为74.6%(95% CI:55.09-86.58)。Nectin-4 3+的患者中,ORR为43.6%(95%CI:27.81-60.38)。上述研究结果表明,9MW2821在宫颈癌患者中具有积极的治疗效果。

近日,"9MW2821对比研究者选择的化疗治疗含铂化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的随机、开放、对照、多中心Ⅲ期临床研究"的方案已获得CDE同意,公司即将启动9MW2821治疗含铂化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的Ⅲ期临床研究。同时,公司也在对开展一线联合疗法的临床研究进行科学评估和推进。

宫颈癌是全球女性第四大常见肿瘤之一,也是全球女性癌症死亡的第四大原因(摘自Worldwide trends in cervical cancer incidence and mortality, with predictions for the next 15 years, Cancer 2021.)。据国际癌症研究机构(IARC)发布的《2022年全球恶性肿瘤统计报告》显示,2022年全球新发宫颈癌66.1万例,因宫颈癌死亡人数高达34.8万。根据2024年2月份国家癌症中心在JNCC上发表的2022年中国恶性肿瘤疾病负担情况显示,我国宫颈癌新发15.07万例,死亡5.57万例,新发病例数和死亡人数分别排名第8和第9;相比同口径2022年2月发布的2016年的11.9万新发病例数和3.7万死亡人数,有明显增长。

三、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300933 证券简称:中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1
债券代码:123147 债券简称:中辰转债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辰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300933,证券简称:中辰股份

2、债券代码:123147,债券简称:中辰转债

3、转股价格:6.46元/股

4、转股时间:2022年12月7日至2028年5月30日

5、根据《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股票自2024年7月17日至2024年8月22日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5.49元/股),预计后续将可能触发"中辰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678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570.537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7,053.7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认购金额不足57